

屏東縣鹽埔國中 111 學年度第 2 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

簽到表

日期：112 年 06 月 13 日 12 時 30 分

地點：學務處旁研討室

委員會身分別	職稱	姓名	簽到	備註
召集人	校長	陳寶郎	陳寶郎	
執行秘書	特教業務承辦人	蘇啟瑞	蘇啟瑞	
委員	輔導主任	胡美昭	胡美昭	
委員	學務主任	林建佑	林建佑	
委員	教務主任	吳信德	吳信德	
委員	總務主任	潘仕豪	潘仕豪	
委員	普通班教師	邱善貞	邱善貞	
委員	普通班教師	方淑芬	X	公假
委員	普通班教師	黃珮璇	X	病假
委員	特殊教育教師	洪文江	洪文江	
委員	特殊教育教師	張雅婷	張雅婷	
委員	特殊教育教師	潘嘉儀	潘嘉儀	
委員	特殊教育教師	蔡錦娥	蔡錦娥	
委員	特殊教育教師	楊耀菘	楊耀菘	
委員	特殊教育教師	王敬中	王敬中	
委員	特殊教育學生家長		X	
委員	家長會代表	楊清雲	X	

屏東縣鹽埔國中 111 學年度第 2 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記錄

- 壹、 時間：112 年 06 月 13 日
- 貳、 地點：校長室
- 參、 主席：陳寶郎校長
- 肆、 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 伍、 記錄：蘇啟瑞
- 陸、 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略
- 柒、 提案討論

案由一：審議本校 112 學年度特教班和資源班期初特殊教育學生之個別化教育計畫。

說明：

- 一、 依據 112 年 5 月 23 日屏府教特字第 11220806100 號函辦理。
- 二、 本校 112 學年度特殊教育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詳如附件，請議決。

決議：112 學年個別教育計畫經特推會無異議通過。

案由二：審議本校 112 學年度特教班和資源班特殊教育課程計畫。

說明：

- 一、 依據 112 年 5 月 23 日屏府教特字第 11220806100 號函辦理。
- 二、 本校 112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詳如附件，請議決。

決議：112 學年度特教班和資源班特殊教育課程計畫經特推會討論通過，再提報校內課發會議決通過和審查。

案由三：討論 112 學年新進身心障礙學生之編班安置事項。

說明：112 學年新進集中式特教生 3 人、資源班 11 人。

決議：若全部有到本校報到入學，其中資源班學生 11 位，依 112 學年確定之普通班級數(4 或 3 班)，和學生個別學習狀況、身心狀態和國小端轉銜資料，協助教務處做資源班學生 4 或 3 群分散編班。

案由四：討論 112 學年集中式特教班、資源班學生獎助學金、交通補助費、輔具申請、專業團隊和助理員申請及相關支持服務事宜。

決議：依縣府公文和學生實際家庭狀況、表現、就學需求，符合申請條件下申請。

捌、 臨時動議：

動議 1：討論特教生在下雨天上下交通車安全問題

雅婷：建議學校在學生上下交通車購買活動式遮雨棚以維護師生安全

決議：在總務處前無障礙斜坡處建置固定式遮雨棚，方便特教師生在下雨天氣下，以維護上下交通車的安全。

動議 2：討論特教生所使用的廁所漏水問題

討論：略

決議：

1.先封閉幾間故障的廁所

2.請學校把東大樓 1 至 3 樓的廁所漏水問題全面檢查和修復

玖、散會

特教承辦人：

教師兼
輔導組長 蘇啟瑞

輔導主任：

教師兼代
輔導主任 胡美昭

校長

屏東縣立鹽埔
國民中學校長 陳寶郎